

通識應從基礎理論開始

梁美芬 關注通識教育聯席會議召集人



梁美芬

《蘋果日報》9月2日撰文指責關注通識教育聯席提出對通識科的建議是添煩添亂。聯席在此作一回應：通識科要好好教政治，應先讓同學們好好探討政治的基礎理論；一步登天要教同學去犯法，去「佔中」，怎能讓人看到教協的教材是司馬昭之心；因為意見不同，就把我們抹黑成「政治打手」，這是否是民主的表現？在此風氣下成長的又會是怎樣的下一代？

該文有兩大誤導。第一，該文不符事實，將9月2日有人要到培靈學校示威一事說成是本人發起的。本人曾多次公開表明本人並不認識9月2日發起行動的人士。聯席不想作意氣之爭，只想把事實講清楚。

《蘋果日報》刻意誤導

第二，聯席沒有要求「把通識科涉及政治部分刪除」。聯席一再表明，通識科可以教政治。聯席只是反對一些帶有政治行動性的題目列為必答。其中一個原因，就是通識科成績影響同學一生前途。遇上必答政治考題，同學被迫表態，一旦跟評卷老師意見相左，隨時賠上前途。譬方說，教協反對派立場清晰，又編寫立場偏激的「佔中」教材，高調支持「佔中」，一旦「佔中」成為考題，教協如何說服公眾，其成員老師不會針對反對「佔中」的同學？教協支持「佔中」的立場又是代表其所有成員老師呢？我也希望聽到有教協成員老師能站出來說，教協「佔中」的立場並不代表他們。但直到現在我還未見到有教協成員老師出來批評教協有關「佔中」的教材偏頗。近日筆者收到多

位家長來函支持我們的意見，足見同學們、家長們確有憂慮。

「佔中」才是添煩添亂

香港從來不乏討論議題，由住屋到雷曼事件等，政制是其中一個。至於「佔中」，更只佔政制改革主張中激進(radicalism)一端，要求通過政治運動一步到位，甚至不惜叫人犯法。這絕不是最理想，更不是唯一學派，譬如漸進主義(incrementalism)就主張協商、中庸之道，一步一腳印，始終會成功的。要明白，沒有一個社會制度是完美，改革只可一步一步改。學者如Charles Lindblom就指出，漸進主義勝在穩重，可避免激進行動可能造成的難以預計、卻又無可挽回的嚴重後果。「好勝的人」總希望一步到位，自以為掌握全部資訊，並已找出完美的辦法，即所謂Rational Comprehensive Model，要求一次過改革，其缺點是過於急進。

筆者不是教政治學的學者，但在大學也是主修政治及行政系，可以肯定：在學術界，漸進主義跟激進主義的

辯論從來不是一面倒，三言兩語就可下結論。我們難以禁止他人相信激進主義甚至無政府主義，但我們不能讓運動搞手藉通識科，向不知就裡的年輕人灌輸激進主義。沒有任何理論基礎，就隨便將香港等同印度，推行「佔中」，那對未成年的中學生負責任嗎？

講法治精神，香港是普通法地區，為何不可花多一些時間去討論城中熱門案例，如外傭居留權、港珠澳大橋案，又例如程介南當年不獲法庭准許以中文答辯，譬如心遺產案這些既有定論，亦可令孩子對法律產生莫大興趣的課題。

此外，即使講「佔中」，亦應從分析角度，而不需要以大量篇幅詳述「佔中」時間表，儼然是「佔中」行動綱領，像是為「佔中」吸納「死士」。教材一開始就引導學生相信，社會普遍接受的示威進行「沒效用」，而其他漸進式方法(如團體間的談判、議價還價)，僅載於教材第六部分做配角，緊接着的還要是運動搞手一連串辯解及「苦衷」，為「佔中」自問自答。

教協教唆「佔中」暴露司馬昭之心

若教協真心製作客觀持平的教材，就不應只鋪排幾段反「佔中」引文，敷衍了事，而是要從宏觀角度看待事件，漸進式方法的篇幅不應小於「佔中」，讓同學知道「佔中」不過是其中一種激進手段而已。通識科要好好教政治，應先讓同學們好好探討政治的基礎理論。一步登天要教同學去犯法，去「佔中」，怎能讓人看到教

協的教材，是司馬昭之心。

現在，通識老師和學生均在無選擇的情況下「貼題」。一些未受過社會科學訓練的通識老師及同學面對的困難是不言而喻的。這又回到之前的問題：通識是否必須必考必答？聯席並非反對派，我們的意見被抹黑成「政治打手」，不感意外，但若用這種思維，恐怕香港除了鬥爭，並無其他，因為在香港，跟自己意見不同的人就是打手，那反對聯席觀點的人又是否要被稱為美國打手、英國打手呢？相信絕大部分香港人都不希望香港變成這樣。這股只看顏色不看理據、只有謾罵沒有溝通的風氣，是否民主的表現？在此風氣下成長的又會是怎樣的下一代？

若我們對通識科提出真誠的意見及批評被視為添煩添亂，根據這種邏輯，反對派真的是天天為香港添煩添亂，「佔中」更是唯恐天下不亂。

該文在文末說聯席是「要學生連中英聯合聲明、基本法、九九回歸之類的大事都一竅不通」。這隻帽子未免扣得太誇張了吧。關心教育的朋友為何不可以平心靜氣好好討論一下通識科哪部分屬基本知識，哪部分是探討性質？哪部分應該考試，哪部分不應該考試？那才是對如何改善這門新的必修科莫大的貢獻。

白韞六：「高調舉報」損市民信心 違廉署保密原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反對派中人不斷高調到廉署「舉報」政府高官及行政會議成員，乘機大演「政治秀」。廉政專員白韞六昨日被迫問及有關問題時坦言，「高調舉報」有礙保密調查，不利廉署的調查工作，更可能影響公眾對廉署的信心。他並強調，廉署一直依法辦事、不偏不倚，沒有所謂的「政治任務」。

香港文匯報11日頭版刊出評論員文平理述評《廉署被誰政治化？請看事實》，詳細列舉事實，批評反對派各政黨中人「高調舉報」，是在試圖將廉署政治化，而這種做法會傷害無辜的被舉報者的名譽，連家人都要承受沉重壓力，倘被舉報者確涉及違法，「高調舉報」只會加大廉署調查的難度。同時，有關行為也可能觸犯法例。

本報記者追問是否犯例

香港文匯報記者在廉政專員白韞六昨日舉行記者會回應獨立檢討委員會報告期間，詢問：「有報道指，有些人去廉署投訴後，又公開張揚，披露受查人身份，違反了《防止賄賂條例》第三十條，專員點睇？」「對於違反這條《防止賄賂條例》的行為，廉署會否採取跟進行動？」白韞六初時表示只會回應獨立委員會發表的報告，但在追問下開腔回應有關「高調舉報」的問題。

重視保密 具名舉報達七成

他直言，類似的做法有違保密調查的原則。他引用

廉署成立初的口號：「貪污舉報，密密實實」，強調保障調查工作可以成功展開，有需以保密方法處理，令市民對廉署有信心。目前，具名的貪污舉報佔約七成，也是因為廉署重視保密。

他說：「我(投訴人)來舉報唔驚，因為舉報廉署唔會隨便將我的身份披露出去，亦唔會將我投訴的內容披露出去……如果我哋做唔到(保密)呢樣嘢，或者公眾對我哋有個信心，又或者公眾在感觀上覺得呢樣嘢有動搖時，我恐怕會影響佢來廉署舉報的信心。」

被投訴者知悉 可毀證夾口供

白韞六續說，貪污賄賂一般不會在「大街大巷」發生，「一定好秘密咁做」，故調查與其他刑事調查不同，倘證明被投訴貪污者所為屬實，被投訴者倘因「高調舉報」而及早知道，「會有充裕時間銷毀證據，或者，與同流合污的人夾口供，對調查工作非常不利，基於此要保持保密原則」。

強調依法辦事 無「政治任務」

就特首梁振英早前質疑反對派中人「高調舉報」是



白韞六表示，「高調舉報」有礙保密，不利廉署的調查工作，更可能影響公眾對廉署的信心。

彭子文攝

試圖將廉署當作「政治工具」，反遭反對派質疑是試圖向廉署「施壓」，迫使他們接受「政治任務」。白韞六不評論他人的言論，「廉署是根據《廉政公署條例》賦予他的法律職責，執行『肅貪倡廉』的工作」，而有關的工作一定會跟從法例規定做：「我(作為廉政專員)的工作範圍，我係無政治任務，我係執法，必定、最重要的一樣嘢，就要保持中立。工作依法辦事、不偏不倚、公平公正，這是最重要的工作，其他所有同這核心工作無關的評論不會給予意見。」

鴿訟兩主席：「公提」非必然底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反對派提出所謂「公民提名」普選特首，被社會各界批評違反《基本法》及人大常委會相關《決定》。民主黨及公民黨昨日就稱，「公民提名」不一定是他們「談判」的必然底線，認為要聽取民意再作決定。

劉慧卿：要聽市民意見

民主黨主席劉慧卿在接受電台訪問時稱，她對「公民提名」是否政改的「談判底線」留有空間，指環顧全世界很多地方都無「公民提名」：「是否要民主黨在現時這個階段就講，如果無『公民提名』，將來的普選行政長官方案，就一定唔可以接受呢？我哋唔會咁講。……如果無『公民提名』就否決(政改方案)，我相信我哋要傾清楚，要聽市民意見。」

對於基本法委員會委員陳毅毅日前指，提名權只能由提名委員會行使，但可設立一個機制先確定「申請參選人」，而這個階段「可以容納『公民提名』的概念」，劉慧卿認為是「好事」，可回應到部分市民的「深層次憂慮」，但是否需要「第二道關」，即由提名委員會再預選，則「希望大家一齊去傾」。

倡李柱銘方案「復活」

劉慧卿在接受《信報》訪問時，更重提

民主黨創黨主席李柱銘早前提出的「底線方案」。該方案稱可接受提名委員會沿用現時的1,200人選舉委員會的組成辦法，也接受提名會採用「機構提名」，條件是要讓頭5位取得最多提名票的人士成為候選人，以確保反對派可「入關」，但旋即被反對派同黨狠批方案等同接受「篩選」，迫使李柱銘在兩日內「跪低」，收回方案。

她稱，自己當時只是「嚇了一跳」，「我當時最主要講嘅係，但唔係代表民主黨。都無人聽過(方案)，又點會代表？但當時我哋無否定佢，可能有其他學者否定佢」，又稱「有嘢就應該拎出嚟傾」，但現在「想傾都有得傾，既然係咁就叫佢(李柱銘)拎出嚟傾，叫佢復活傾」，但有部分人可能覺得方案是「篩選」，必須小心處理。

余若薇：民調決定取向

公民黨主席余若薇在昨日電台節目中也稱，普選方案是否必須包括「公民提名」，建議可做民意調查，交由市民決定，「作為一個政黨，始終不能凌駕民意，但萬一『唔好彩』，市民有第二個看法，我們當然要考慮民意」，但又重申「公民提名」是爭取普選的「優先」目標。但工黨副主席何秀蘭就聲言，每一個普選方案都必須包括「公民提名」，更聲言要以「辭職變相公投」的方式，讓市民決定。



「真普聯」為何拋出第四方案？

卓偉

「真普聯」昨日提出特首普選「第四建議」，即「按立法會選舉的政黨得票率多寡，來決定分配提名委員會議席數目」，召集人鄭宇碩表示，只屬於初步構思，由於可以減省不斷投票的情況，又可以包含公民參與的性質，各黨派會拿回所屬政黨討論及研究。鄭宇碩不斷強調「第四建議」只是針對前三個建議的技術問題作出修補，但實際上這是「真普聯」為抗衡學民思潮與激進反對派勢力的反制措施。「真普聯」在前一段時間被學民思潮迫得喘不過氣來，各個反對派政黨被逐個擊破收服，長此下去「真普聯」隨時會分崩離析，這個「第四建議」與其說是增補完善，不如說是背水一擊。

「真普聯」早前提出的三個普選特首方案，自稱是經過學者顧問團的反覆研究，絕非倉促提出，不可能急急就作出增補。現時突然提出一個全新方案的原因只有一個，就是要奪回反對派改政的主導權。自從「真普聯」三個方案出街之後，外界反應並不正面，尤其是方案提到的「公民提名」更引發極大爭議及批評，令「真普聯」隨即轉趨低調。然而，在暑假期間，學民思潮卻突然走出來，不談「國教」改談政改，並且將「真普聯」的「公民提名」內容「借屍還魂」，製作出一個「公民提名約章」，攻其一點，不及其餘，只聚焦「公民提名」一項，並要求各反對派政黨團體簽名支持。

出乎意料的是，學民思潮的方案竟然得到「人民力量」和社民連大力支持，並且聯同學民思潮不斷向其他反對派政黨及團體施壓，新民主同盟、街工等已經先後簽名，公民黨梁家傑曾公然表示不會簽署約章，但旋即被「人力」和社民連的圍攻下轉軟簽署，現時除了民主黨、民協、工黨之外，所有反對派政黨和團體都已經歸入「學民」的約章之下。這個情況對誰人打擊最大？是「真普聯」。原因是「真普聯」本來就是為集結反對派而成立的團體，是反對派的真正正盟主，但在方案仍在討論之時，學民思潮就高調以約章來將大部分反對派政黨和團體綁在一起，堅持「公民提名」的「唯一方案」。然則，「真普聯」還有什麼存在價值？還如何與當局談判？不如乾脆由學民思潮代表反對派談判更加直接了當。

而且，「真普聯」中的有識人士也了解到，如果堅持與「公民提名」綁架，不但不讓，鐵板一片，將失去迴旋談判的空間，按現時學民思潮與激進反對派提出的方案看來，顯然與《基本法》與人大常委會決定有違，中央接納的機會為零，令政改破局的機會大大增加，這對於激進反對派來說不是壞事，反正他們樂於見到政制停頓的局面，但對於真心促進政改人士，對於有心就逐特首實座政治人物，都不是理想的結果。因此，「真普聯」絕對不能任由學民思潮與激進反對派繼續主導政改討論，要突破其綁架，就要有新的方案，於是這個「第四建議」便應運而生。當然，建議中以立法會政黨的得票率多寡，來決定分配提名委員會議席數目，等如是全盤改變了提名委員會的構成，甚至有政黨政治的氣味，與《基本法》的決定明顯存在抵觸，但「真普聯」的醉翁之意並不在酒，而是要奪回政改的主導，令反對派以至社會的注意力重新回到「真普聯」身上，要告訴學民思潮一班小清新，他們才是反對派的唯一代表，不會輕易被他們綁架。不過，激進反對派不會就此罷休，未來「真普聯」之內將會暗戰連連。

區議員營運開支

葉國謙：將增實報實銷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區議員致力服務社區，但因營運開支補助不足，令不少人面對辦事處租金高昂，及助理流失嚴重等困擾。在昨日葵青區議會會議上，多位議員大吐苦水，指目前的營運開支補助追不上通脹。民建聯立法會區議員(一)界別議員葉國謙在會上「報佳音」，透露當局在短時間內會有好消息，區議員的津貼變化不大，但實報實銷的營運開支上限將會有所變動。

目前，區議員可用的營運開支多只能勉強應付其基本營運開支，以致要自行補貼助理薪酬。葵青區議會主席方平昨日在會上指出，目前的區議員多為全職工作，一星期工作7日，但政府給予的津貼和其投入的時間不成比例，「寫字樓職員都有2萬幾啦」。他又反映當局提供的營運開支補助不足，許多區議員都要用自己的薪津補貼助理的薪酬，才能留住人才。

羅競成吐苦水：助理流失嚴重

民建聯區議員、葵青區議會副主席羅競成也說，區議員助理的流失很嚴重，但在現有資源下，無法留住人才，認為區議員的營運開支「需要大力改善，而不是小修小補」。區議員梁偉文則建議，應將區議員的津貼與某部分政府人員的薪酬掛鈎。

出席昨日會議的葉國謙說，長期以來，政府將區議員定位為服務社區的義務性質，與目前政治發展的情況並不適應。其中，辦事處的高昂租金令到區議員運作有困難，有些辦事處的月租要上萬元，「以往議員不設辦事處都可以運作，但現時市民期望較高，無辦事處，很難做好社區服務」，區議員可用的營運資源較少，難以留住人才，故區議員助理的流失率比立法會議員助理還要高，當局有需要增加區議員的津貼和營運開支，使他們可以更好地服務社區。

他又透露，當局將於短時間內有好消息，區議員的實報實銷的營運開支上限將會有所變動。

葉國謙並提到，區議員應與立法會議員一樣，有海外考察的津貼，讓他們可以吸納海外在社區服務的經驗，這對區議會的運作有好處。